

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

关于《东莞市长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 年)》草案的批前公示

《东莞市长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已编制完成规划草案，现对规划草案进行公示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，相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4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8 月 18 日

二、公示内容

《东莞市长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草案

三、公示方式

（一）网上公示：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网站（<http://nr.dg.gov.cn/>）及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dg.gov.cn/dgcaz/gkmlpt/index#2353>）。

（二）现场展示：东莞市长安镇东门中路 388 号政务服务中心宣传公示栏。

（三）媒体公示：东莞日报及当地有线电视台至少连续三天在黄金时段播出。

四、意见反馈

凡是对本次规划草案内容有意愿与建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，通

过以下方式提出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必须包括反对理由，反馈者的真实姓名、有效的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（个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，单位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，委托代理人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，否则视为无效意见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，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将作为规划审批的参考。

（一）将意见表投入设在现场展示的意见收集箱

（二）网站留言

（三）发送电子邮件到 dgcaghs@dg.gov.cn

（四）将意见表邮寄至“东莞市东城大道 268 号市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科”（邮编 523129）或“东莞市长安镇东门中路 388 号智慧大厦 12 楼长安镇规划管理所”（邮编 523845），信封表面须注明“东莞市长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草案公示意见”

五、联系方式

东莞市长安镇规划管理所，联系电话：0769-85539939

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7 日

